

社團法人基隆律師公會 函

地址：20041基隆市忠一路15號10樓
承辦人：張惠婷
電話：02-2427-1320
傳真：02-2427-0314
電子信箱：hn86869859@gmail.com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(115)基律傑字第11500000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訂於115年5月4日與台北市政府法務局舉辦在職進修課程，敬邀貴律師踴躍參與，相關訊息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課程時間：115年5月4日(星期一)14時至17時10分
- 二、課程地點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(臺北市政府市政大樓西區2樓多功能室)
- 三、課程主題：「不適任教育人員相關法令近年來的重要發展」、
「多元性別與法律」
- 四、授課講師資訊：
 - (一)莊國榮學者
 - 現職：教育部法規會委員。
 - 經歷：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助理教授、教育部法規會委員、教育部秘書主任。
 - 學歷：臺灣大學法學學士、碩士，德國慕尼黑大學法學博士。
 - (二)許秀雯律師
 - 現職：許秀雯律師事務所負責人、新北市及桃園市性別平等委員會、台灣高鐵公司性騷擾事件申訴處理委員會委員、全國律師聯合會「多元性別委員會」主任委員及「家事性別與兒少委員會」委員。
 - 經歷：自1990年代上大學時起投身性別運動，有豐富的性別人權運

動經歷及公眾演講、授課經驗，長期投身多元成家及反歧視運動，為社團法人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創會理事長及律師團召集人、大法官釋字第 748 號解釋（婚姻平權）訴訟代理人，台灣多起重要之 LGBTI 策略性訴訟代理人。曾任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、台北市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（現更名為台北市性別平等委員會）委員、台北市捷運公司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之性平委員。

- 學歷：法國巴黎第十大學法學博士候選人、法國史特拉斯堡第三大學法學碩士、台北大學法學碩士、東吳大學法律學士。

五、議程：

課程時間	議程
13:40~14:00	報到
14:00~14:05	主持人引言
14:05~15:05	課程：不適任教育人員相關法令近年來的重要發展 莊國榮學者主講(上)
15:05~15:20	休息時間
15:20~16:20	課程：不適任教育人員相關法令近年來的重要發展 莊國榮學者主講(下)
16:20~17:10	課程：多元性別與法律 許秀雯律師主講

六、收費方式：

- (一) 本會會員（一般、特別會員）免費。
- (二) 本會簽屬合作意向書之友會會員，請依各該公會規定辦理。
(桃園、新竹、苗栗、彰化、南投、高雄、屏東)。
- (三) 非本會會員(含本會跨區會員及非前項會員之律師)：新台幣800元。
- (四) 學習律師(學習律師於報名時加註本會律師大名)：新台幣400元。
- (五) 匯款資訊：限指第(三)(四)項報名者使用

銀 行：郵政劃撥

帳 號：0017-3927

戶 名：社團法人基隆律師公會

七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名 額：40位 (額滿為止)。
- (二) 報名時間：自115年3月23日上午9時起至115年4月10日下午5時截止。

- (三) 報名僅限上網填寫google表單，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，當報名人數達到上限名額，系統將自動關閉停止報名。
- (四) 報名成功不代表錄取名單，錄取名單將於4月13日名單公佈於本會網站上。
- (五) 本會一般會員及特別會員，需未積欠常年會費方可報名上課。
- (六) 若您無法報名，逕洽公會為您服務(電話:02-2427-1320)。
- (七) 報名網址及QR code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bU5vpwNirVBQkBBi6>



- (八) 會員如報名實體課程後無故未到，將無法參與下次的實體課程，若半年內累積兩次，三個月內無法參與線上及實體的課程。

八、課程前三天將以電子郵件傳送課前通知，報名時請務必填寫正確的 E-mail，以確保順利收到重要課程資訊。

九、本次課程相關問題，歡迎電洽承辦人員張惠婷小姐 (02-2427-1320)

正本：本會全體會員、社團法人桃園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

副本：

理事長彭傑義